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六届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 27 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10 人（其中独立董事 4 人），实际到会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4 人）。董事刘常进通过电话方式出席会议。董事康敬成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王建军代为出席会议。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东升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三)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17-018 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七)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八)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九)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修改情况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17-019 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7 年 4 月 22 日修订稿草案）》。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担保范围并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17-020 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担保范围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事故的问责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17-021《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事故的问责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 2017-022 号《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